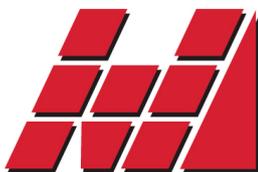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之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SCOKE HOLDINGS LIMITED

和嘉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04)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八日舉行之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

茲提述和嘉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刊發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九日有關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八日召開之股東週年大會(統稱「股東週年大會」)之通函(「該通函」)及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之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

董事會宣佈，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擬定提呈之決議案(「該等決議案」)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方式表決正式通過。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提呈之該等決議案之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附註1)		票數 (概約%) (附註2)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審議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十五個月之經審核財務報表與董事會及核數師報告。	147,092,095 (100.00%)	0 (0.00%)
2.	(i) 重選趙旭光先生為執行董事；	147,092,095 (100.00%)	0 (0.00%)

	(ii) 重選王義軍先生為執行董事；	147,092,095 (100.00 %)	0 (0.00 %)
	(iii) 重選姜建生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147,092,095 (100.00 %)	0 (0.00 %)
	(iv) 重選林開利先生(已在任逾九年)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147,092,095 (100.00 %)	0 (0.00 %)
	(v)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147,092,095 (100.00 %)	0 (0.00 %)
3.	續聘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147,092,095 (100.00 %)	0 (0.00 %)
4.	批准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行使本公司權力購回最多佔已發行股份數目10%之本公司股本中股份。	147,092,095 (100.00 %)	0 (0.00 %)
5.	批准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行使本公司權力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已發行股份數目20%之額外股份。	147,092,095 (100.00 %)	0 (0.00 %)
6.	批准將授予董事配發、發行及處理額外股份之一般授權擴大至包括本公司購回股份之數目在內。	147,092,095 (100.00 %)	0 (0.00 %)
特別決議案 <small>(附註1)</small>		票數 (概約%) <small>(附註2)</small>	
		贊成	反對
7.	批准建議修訂及採納經修訂公司細則。	147,092,095 (100.00 %)	0 (0.00 %)

附註：

1. 擬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全文載於日期均為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九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2. 有關表決權股份之票數及百分比，乃根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投票之股東所持有之已發行股份總數計算。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為290,373,235股，此數目代表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表決贊成或反對決議案之股東所持有之股份總數。

並無股份賦予股東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須如上市規則第13.40條規定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亦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股東週年大會就決議案放棄表決權。並無任何人士於該通函中表明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已獲委任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投票監票人。

由於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超過50%之票數贊成各提呈之第1-6項決議案，所提呈之第1-6項決議案均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由於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超過75%之票數贊成提呈之第7項決議案，所提呈之第7項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特別決議案。

本公司所有董事，即趙旭光先生、王義軍先生、黃少雄先生、黃文鑫先生、姜建生先生、滕征輝先生、林開利先生、杜永添先生及王維新博士均親身或透過電子方式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承董事會命
和嘉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趙旭光

香港，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趙旭光先生（主席）及王義軍先生，非執行董事黃少雄先生、黃文鑫先生、姜建生先生及滕征輝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林開利先生、杜永添先生及王維新博士。